证券代码：688522　证券简称：纳睿雷达　公告编号：2025-004号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月15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并作出本董事会决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包晓军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具体如下：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周奇峰、李颖、天津好希望微电子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李志谦、深圳市聚仁诚长信息技术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俊鹏数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聚贤诚长新技术企业（有限合伙）、李新岗、深圳市财汇聚仁信息技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金华金开德弘联信毕方贰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中芯海河赛达（天津）产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嘉兴军科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12名交易对方购买天津希格玛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希格玛”或“标的公司”）100%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经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认真的自查论证后，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制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具备可行性和可操作性。该方案的实施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提升市场竞争力，增强持续经营能力，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具体议案及表决结果如下：

（一）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

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由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和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组成。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为前提条件，但最终配套融资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

1.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市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周奇峰、李颖、天津好希望微电子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李志谦、深圳市聚仁诚长信息技术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俊鹏数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聚贤诚长新技术企业（有限合伙）、李新岗、深圳市财汇聚仁信息技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金华金开德弘联信毕方贰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中芯海河赛达（天津）产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嘉兴军科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12名交易对方购买天津希格玛100%的股权。

上市公司本次交易现金对价的资金来源包括：募集配套资金、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在募集配套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以自有和/或自筹资金先行支付，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

3.标的资产评估及作价情况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截至本次会议召开日，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预估值及交易价格尚未确定。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将以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充分协商确定。标的资产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与交易对方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对最终交易价格进行确认。

4.本次交易的支付方式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截至本次会议召开日，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交易价格尚未确定。本次交易中交易对方获得的具体股份对价及现金对价金额将在交易标的审计、评估工作完成、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确定后，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并在本次交易的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情况

1.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市公司本次交易股份对价部分支付方式为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本次发行股份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2.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1）定价依据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80%；市场参考价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60个交易日或者1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定价基准日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审议本次交易事项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3）发行价格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60个交易日或者1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相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3.发行数量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计算公式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公司以本次发行的股份支付的交易对价÷本次发行股票的每股发行价格。如按照前述公式计算后所能换取的公司股份数不为整数时，依据上述公式计算的发行数量应精确至个位，不足一股的部分交易对方同意豁免公司支付。

公司发行的股份数量在对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完成之后，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发行对象最终取得公司发行股份数量需以中国证监会注册的发行数量为准。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如出现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股份数量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颁布的规则作相应调整。

4.锁定期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周奇峰、李颖、天津好希望微电子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李志谦作为本次交易业绩承诺方，承诺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业绩承诺方认购的标的股份自该等标的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满36个月后分三次解锁，解锁后方可转让或上市交易，解锁安排如下：

第一期：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满36个月的次一个交易日，可以解锁本次交易中所取得的股份的比例为33%；

第二期：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满48个月的次一个交易日，可以解锁本次交易中所取得的股份的比例累计为66%；

第三期：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满60个月的次一个交易日，可以解锁本次交易中所取得的股份的比例累计为100%。

标的股份的解锁，以履行完毕业绩补偿、减值补偿义务为前提，同时上述解锁股份的数量包含业绩承诺方因履行业绩补偿、减值补偿义务而已补偿股份数量。

具体股份锁定情况将在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等证券监管机构要求的基础上，由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一致确定，并在重组报告书中详细披露。

5.标的公司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自本次交易的评估基准日（不含当日）起至标的资产的交割日（含当日）止为过渡期间，过渡期间损益归属由交易各方另行协商确定。

6.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完成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三）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情况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拟采用询价方式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且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最终发行数量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注册同意的发行数量为准。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为前提条件，但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不影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募集配套资金的最终发行股份数量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注册同意的发行数量为准。

（四）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和补偿安排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截至本次会议召开之日，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各方确认，交易对方拟就本次交易对目标公司在未来年度的盈利情况作出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待相关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与本次交易业绩承诺方就业绩承诺和补偿、减值测试等事项进行协商，并另行签署相关协议。

以上各项子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在交易前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完成后预计无交易对方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超过5%。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等规定，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关联交易。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交易的审计及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标的资产估值及定价尚未确定，本次交易预计未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对于本次交易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认定，公司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详细分析和披露。

最近36个月内，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预计不会发生变更。因此，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及本次交易的具体情况编制了《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其摘要。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和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规定。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情形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交易的相关主体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36个月内不存在因涉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而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因此，本次交易的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1.2条、<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第二十条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八条规定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符合科创板定位，标的公司所属行业与上市公司属于上下游，与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效应，有利于促进主营业务整合升级和提高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本次交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1.2条、《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第二十条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八条规定。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本次交易信息发布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股票自2025年1月8日开市起停牌，在停牌前20个交易日内的累计涨跌幅以及相同时间区间内科创50指数（000688.SH）、证监会计算机通信和电子设备指数（883136.WI）的累计涨跌幅如下：

项目	停牌前21个交易日（2024年12月9日）	停牌前1个交易日（2025年1月7日）	涨跌幅
公司（688522.SH）股票收盘价	55.00	53.06	-3.53%
科创50指数（000688.SH）	1,003.38	965.53	-3.77%
证监会计算机通信和电子设备指数（883136.WI）	3,792.38	3,641.19	-3.99%
剔除大盘因素影响后的涨跌幅			0.25%
剔除同行业板块影响后的涨跌幅			0.46%

本次交易首次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期间，上市公司股票价格累计下跌3.53%，同期科创50指数（000688.SH）累计下跌3.77%，证监会计算机通信和电子设备指数（883136.WI）累计下跌3.99%。剔除上述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后，上市公司股票价格在本次交易首次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期间的累计涨跌幅分别为0.25%和0.46%，均未超过20%。

综上，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上市公司股价在停牌前20个交易日内的累计涨跌幅未达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2023年修订）》规定的相关标准，不存在异常波动的情况。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本次交易前12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在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的董事会召开日前12个月内至今，公司未发生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购买、出售资产的交易行为，不存在需要纳入累计计算范围的情形。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并通过《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已就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履行了现阶段必须的法定程序，该等法定程序完整、合法、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就本次交易拟提交申请的法律文件合法有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实施本次交易相关事宜，同意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在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就前述协议未决事项及其他相关事项与交易对方达成补充协议，并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并通过《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市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制定了严格有效的保密制度，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限定相关敏感信息的知悉范围，及时签订了保密协议，严格地履行了本次交易信息在依法披露前的保密义务。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88522　证券简称：纳睿雷达　公告编号：2025-007号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停牌情况与披露交易预案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天津希格玛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的100%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鉴于本次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纳睿雷达，证券代码：688522）自2025年1月8日（星期三）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月8日、2025年1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号）、《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并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号）。

2025年1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的相关审计、评估等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决定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待相关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若公司本次交易事项首次公告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交易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多项审批程序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

1、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尚需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

2、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方案；

3、本次交易经上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4、各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其他必要的审批/备案程序（如适用）。

本次交易能否取得相关的批准、审核通过或同意注册，以及取得相关批准、审核通过或同意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若本次重组无法获得上述批准、审核通过或同意注册的文件或不能及时取得上述文件，则本次重组可能由于无法推进而取消，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88522　证券简称：纳睿雷达　公告编号：2025-003号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停牌前一个交易日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现金支付的方式，购买天津希格玛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合计100%的股权，并同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鉴于本次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纳睿雷达，证券代码：688522）自2025年1月8日（星期三）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月8日、2025年1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号）、《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并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号）。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停复牌》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截至停牌前1个交易日（即2025年1月7日）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流通股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所持股份类别披露如下：

1、公司停牌前1个交易日（即2025年1月7日）的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票种类
1	珠海加中通科技有限公司	90,002,080	41.56	人民币普通股
2	刘素红	23,880,920	11.03	人民币普通股
3	刘素心	7,308,000	3.37	人民币普通股
4	刘世良	7,308,000	3.37	人民币普通股
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久嘉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0	1.39	人民币普通股
6	珠海港湾科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386,208	1.10	人民币普通股
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低碳环保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51,669	0.95	人民币普通股
8	蒋凤银	2,044,239	0.94	人民币普通股
9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799,486	0.83	人民币普通股
10	南方天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天辰景圣价值精选5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514,315	0.70	人民币普通股

2、公司停牌前1个交易日（即2025年1月7日）的前十大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总数比例（%）	股票种类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久嘉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0	3.54	人民币普通股
2	珠海港湾科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386,208	2.82	人民币普通股
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低碳环保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51,669	2.42	人民币普通股
4	蒋凤银	2,044,239	2.41	人民币普通股
5	南方天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天辰景圣价值精选5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514,315	1.79	人民币普通股
6	王武	1,300,000	1.53	人民币普通股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95,562	1.53	人民币普通股
8	厦门兴旺至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厦门兴旺互联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1,336	1.51	人民币普通股
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智能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78,570	1.51	人民币普通股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34,907	1.46	人民币普通股

特此公告。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88522　证券简称：纳睿雷达　公告编号：2025-006号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配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688522	纳睿雷达	A股　复牌			2025/1/21	2025/1/22

一、停牌情况与披露交易预案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天津希格玛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的100%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纳睿雷达，证券代码：688522）自2025年1月8日（星期三）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月8日、2025年1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号）、《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并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号）。

2025年1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公司股票复牌情况

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纳睿雷达，证券代码：688522）自2025年1月22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等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待相关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并依照法定程序发布股东大会通知，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满足多项交易条件后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的正式方案、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等。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和注册，以及最终取得批准和注册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公告本次交易的最新进展，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688522　证券简称：纳睿雷达　公告编号：2025-008号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天津希格玛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的100%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025年1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等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交易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且本次交易的审计、评估等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待相关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并依照法定程序发布股东大会通知，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

特此公告。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二日